



CODE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53)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末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按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有關於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末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131,078	473,543
銷售及服務成本		<u>(90,672)</u>	<u>(330,862)</u>
毛利		40,406	142,681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6	8,928	29,253
分銷成本		(29,150)	(95,756)
行政費用		<u>(34,203)</u>	<u>(86,081)</u>
經營虧損		(14,019)	(9,903)
其他虧損	7	(80,439)	(114,612)
融資成本	8	(25,868)	(24,921)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3	<u>(27,084)</u>	<u>(88,540)</u>
除所得稅前虧損	9	(147,410)	(237,976)
所得稅抵免	10	<u>5,126</u>	<u>25,555</u>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142,284)	(212,421)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虧損)	11	<u>7,703</u>	<u>(40,357)</u>
年度虧損		<u><u>(134,581)</u></u>	<u><u>(252,778)</u></u>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33,491)	(247,690)
非控股權益		<u>(1,090)</u>	<u>(5,088)</u>
		<u>(134,581)</u>	<u>(252,778)</u>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2		
基本及攤薄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u>(4.84)</u>	<u>(9.13)</u>
		<u>(5.15)</u>	<u>(7.81)</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	<u>(134,581)</u>	<u>(252,778)</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549	6,749
出售子公司而重新分類之匯兌差額	<u>(3,548)</u>	<u>—</u>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u>(2,999)</u>	<u>6,749</u>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137,580)</u>	<u>(246,029)</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6,469)	(240,767)
非控股權益	<u>(1,111)</u>	<u>(5,262)</u>
	<u>(137,580)</u>	<u>(246,02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42,979	61,86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0,440	10,586
商譽		–	–
其他無形資產		138	31,661
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	–
遞延稅項資產		4,037	3,719
		<u>57,594</u>	<u>107,833</u>
流動資產			
存貨		47,787	50,735
應收賬款	14	186,685	357,58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1,560	170,494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	1,875
可收回稅項		43	–
已抵押存款		–	44,0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83	2,816
		<u>284,058</u>	<u>627,58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5	69,558	68,4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5,968	52,079
應付子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763	852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86	–
借貸		344,887	383,266
可換股債券		–	609,897
應付稅項		27	6
		<u>461,489</u>	<u>1,114,517</u>
淨流動負債		<u>(177,431)</u>	<u>(486,9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9,837)</u>	<u>(379,097)</u>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借貸	-	52,574
遞延稅項負債	<u>48</u>	<u>7,450</u>
	<u>48</u>	<u>60,024</u>
淨負債	<u>(119,885)</u>	<u>(439,121)</u>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829	27,138
儲備	<u>(151,721)</u>	<u>(462,78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3,892)	(435,649)
非控股權益	<u>(5,993)</u>	<u>(3,472)</u>
股本虧絀	<u>(119,885)</u>	<u>(439,121)</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27,138	1,056,184	(1,401,360)	(197)	24,347	17,524	80,720	(195,644)	1,790	(193,854)
年度虧損	-	-	(247,690)	-	-	-	-	(247,690)	(5,088)	(252,778)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6,923	6,923	(174)	6,749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247,690)	-	-	-	6,923	(240,767)	(5,262)	(246,029)
購股權計劃										
—服務價值	-	-	-	-	-	762	-	762	-	762
—年內失效	-	-	10,371	-	-	(10,371)	-	-	-	-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四月一日	27,138	1,056,184*	(1,638,679)*	(197)*	24,347*	7,915*	87,643*	(435,649)	(3,472)	(439,121)
年度虧損	-	-	(133,491)	-	-	-	-	(133,491)	(1,090)	(134,581)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570	570	(21)	549
—出售子公司而重新分類之 匯兌差額(附註16)	-	-	-	-	-	-	(3,548)	(3,548)	-	(3,548)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133,491)	-	-	-	(2,978)	(136,469)	(1,111)	(137,580)
兌換可換股債券	10,691	447,535	-	-	-	-	-	458,226	-	458,226
出售子公司(附註16)	-	-	-	-	-	-	-	-	(1,410)	(1,410)
購股權計劃										
—年內失效	-	-	7,915	-	-	(7,915)	-	-	-	-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37,829	1,503,719*	(1,764,255)*	(197)*	24,347*	-	84,665*	(113,892)	(5,993)	(119,885)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151,72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62,787,000港元)。

附註：

- (a) 本集團之合併儲備指所收購子公司之股本面值與本公司為換股而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六日刊發之售股章程所載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日之重組所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 (b)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現行相關規例，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營運之子公司須將其根據中國公司普遍適用的會計準則計算除所得稅後溢利之10%撥入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總額達到彼等各自註冊資本之50%。法定儲備可用作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或增加資本。然而，用作該等用途後之法定儲備餘額須最少維持於資本的25%。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11樓1120-26室。

2.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該等財務報表包括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即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持續經營基準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就下列各項審慎考慮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日後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

- (i)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133,49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47,690,000港元），及截至該日，本集團有淨流動負債177,43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86,930,000港元）及股本虧絀119,88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39,121,000港元），而本公司有淨流動負債538,22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81,349,000港元）及股本虧絀538,22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33,923,000港元）；
- (ii) 綜合財務報表之流動負債包括已過期但續期中的有抵押銀行貸款48,10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
及
- (iii) 綜合財務報表之流動負債包括來自第三方的無抵押貸款111,99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21,153,000港元），其計劃於一年內償還。

董事審閱本集團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並考慮採取下列行動，以紓緩本集團及本公司面對的流動資金問題：

- (a) 本公司之兩名主要股東及一名董事已確認，將自董事批准綜合財報報表之日起，向本公司提供為期十二個月的持續財務支援；
- (b) 擬進行包括（但不限於）進一步配售、供股或公開發售及發行可換股債券之可能集資活動；
- (c) 本集團正與財務機構進行磋商，以取得新借貸及於現有借貸到期時重續以及申請未來信貸融資；及
- (d) 管理層計劃通過逐步削減非必要開支及行政成本以及開拓能提供持續增長及穩定收入來源之新業務改善本集團之財務表現。

董事認為，經考慮上述各項，本集團於呈報期間結束後未來十二個月之現金需求及現有銀行融資將持續可供本集團使用後，本集團及本公司將具備足夠營運資金，應付於可見將來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本集團無法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營運，本集團將作出調整，重列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以就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負債計提撥備及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此等潛在調整之影響尚未反映在綜合財務報表內。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1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更替衍生工具及延續對沖會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費

於本年度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所載之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其披露之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

本集團於本財務報表中並未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主動性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之例外情況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實體於其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生效，因此不適用於本集團。

⁶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少數情況例外。可提早採納。

董事預期應用上述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有重大影響。

4. 分類報告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所匯報用作彼等決定有關本集團業務單位的資源分配及檢討於該等單位表現的內部財務資料而識別營運分類及編製分類資料。向執行董事所匯報內部財務資料之業務單位乃按本集團主要生產及服務線釐定。

本集團已識別以下可報告分類：

持續經營業務：

- 煙草農業業務；及
- 數字電視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 肥料及農藥業務（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經營）；及
- 保健產品業務（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經營）。

分類業績指本集團各分類除所得稅前之溢利或虧損，但不包括利息收入、未分配收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融資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及出售子公司之收益。

分類資產包括所有資產，但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企業及未分配資產。

分類負債包括所有負債，但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可換股債券及企業及未分配負債。

(a) 分類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煙草農業 業務 千港元	數字電視 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肥料及 農藥業務 千港元	保健產品 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u>122,943</u>	<u>8,135</u>	<u>131,078</u>	<u>-</u>	<u>13</u>	<u>13</u>	<u>131,091</u>
分類業績	<u>(72,676)</u>	<u>(885)</u>	<u>(73,561)</u>	<u>(491)</u>	<u>(697)</u>	<u>(1,188)</u>	<u>(74,749)</u>
對賬：							
利息收入			1,791			26	1,817
未分配收益			7,137			1	7,13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9,308)			(3)	(9,311)
融資成本			(25,868)			(2,188)	(28,056)
其他虧損			(47,601)			-	(47,601)
出售子公司收益			-			11,055	11,05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u>(147,410)</u>			<u>7,703</u>	<u>(139,707)</u>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煙草農業 業務 千港元	數字電視 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肥料及 農藥業務 千港元	保健產品 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u>468,864</u>	<u>4,679</u>	<u>473,543</u>	<u>14,313</u>	<u>100</u>	<u>14,413</u>	<u>487,956</u>
分類業績	<u>(112,720)</u>	<u>(1,414)</u>	<u>(114,134)</u>	<u>(30,183)</u>	<u>(4,757)</u>	<u>(34,940)</u>	<u>(149,074)</u>
對賬：							
利息收入			3,018			162	3,180
未分配收益			26,235			587	26,82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4,983)			(11)	(14,994)
融資成本			(24,921)			(9,241)	(34,162)
其他虧損			(113,191)			-	(113,191)
除所得稅前虧損			<u>(237,976)</u>			<u>(43,443)</u>	<u>(281,419)</u>

(b) 分類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持續經營業務		合計 千港元
	煙草農業 業務 千港元	數字電視 業務 千港元	
分類資產	<u>332,141</u>	<u>3,604</u>	335,745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4,03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870</u>
資產總額			<u>341,652</u>
分類負債	<u>388,106</u>	<u>3,654</u>	391,760
對賬：			
遞延稅項負債			4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69,729</u>
負債總額			<u>461,537</u>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千港元
	煙草農業 業務 千港元	數字電視 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肥料及 農藥業務 千港元	保健產品 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u>644,794</u>	<u>4,159</u>	648,953	<u>31,790</u>	<u>42,220</u>	74,010	722,963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3,719			-	3,71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2,403</u>			<u>6,335</u>	<u>8,738</u>
資產總額			<u>655,075</u>			<u>80,345</u>	<u>735,420</u>
分類負債	<u>434,219</u>	<u>3,711</u>	437,930	<u>6,327</u>	<u>52,885</u>	59,212	497,142
對賬：							
遞延稅項負債			7,450			-	7,450
可換股債券			609,897			-	609,89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60,052</u>			<u>-</u>	<u>60,052</u>
負債總額			<u>1,115,329</u>			<u>59,212</u>	<u>1,174,541</u>

(c)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煙草農業 業務 千港元	數字電視 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肥料及 農藥業務 千港元	保健產品 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折舊	4,691	311	5,002	7	363	370	5,372
未分配折舊			<u>222</u>			<u>-</u>	<u>222</u>
			<u>5,224</u>			<u>370</u>	<u>5,594</u>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832	8	4,840	-	-	-	4,84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80	-	280	-	-	-	280
出售子公司之收益	-	-	-	1,970	9,085	11,055	11,055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29,554	-	29,554	-	-	-	29,554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915	-	1,915	-	-	-	1,915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27,084	-	27,084	-	-	-	27,084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369	-	<u>1,369</u>	-	-	<u>-</u>	<u>1,369</u>
資本開支	315	175	490	-	163	163	653
未分配開支	-	-	<u>51</u>	-	-	<u>-</u>	<u>51</u>
			<u>541</u>			<u>163</u>	<u>704</u>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煙草農業 業務 千港元	數字電視 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肥料及 農藥業務 千港元	保健產品 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折舊	5,580	352	5,932	21	2,065	2,086	8,018
未分配折舊			<u>269</u>			<u>1</u>	<u>270</u>
			<u>6,201</u>			<u>2,087</u>	<u>8,288</u>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31,658	8	31,666	12,920	-	12,920	44,58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76	-	276	-	-	-	276
商譽之減值虧損	-	-	-	5,132	-	5,132	5,132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88,540	-	88,540	10,844	-	10,844	99,384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421	-	1,421	-	-	-	1,421
解散一間子公司之虧損	501	-	<u>501</u>	-	-	<u>-</u>	<u>501</u>
資本開支	69	406	475	443	10	453	928
未分配開支			<u>306</u>			<u>-</u>	<u>306</u>
			<u>781</u>			<u>453</u>	<u>1,234</u>

(d) 地區資料

下表提供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外部客戶收入及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除外）之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重列)
外部客戶收入		
中國	131,078	473,543
香港	—	—
	<u>131,078</u>	<u>473,543</u>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中國	53,324	90,446
香港	233	409
	<u>53,557</u>	<u>90,855</u>

客戶所在地乃按提供服務或商品付運之位置劃分。非流動資產所在地乃按資產之實際及經營位置劃分。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而於香港經營之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大部份業務及員工均位於中國，因此，就作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之披露而言，本集團視中國為居留國家。

(e) 主要客戶之資料

15,861,000港元之收入來自煙草農業業務分類之一名單一客戶，該分類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本集團收入之10%或以上。

並無對某單一客戶或處於共同控制下的客戶組別的銷售額超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的10%或以上。

5. 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農業業務機械	122,943	468,864
提供數字電視業務	8,135	4,679
	<u>131,078</u>	<u>473,543</u>

6.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194	—
政府補助(附註(a))	633	—
利息收入	1,791	3,018
免除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開支	6,224	8,524
免除應付款項(附註(b))	—	17,219
雜項收入	86	492
	<u>8,928</u>	<u>29,253</u>

附註：

- (a)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於中國江蘇省及湖南省投資而獲得之政府補助。此等補助並無附帶任何未實現之條件或或有事項。
- (b)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款項指免除應付予獨立第三方的其他貸款9,500,000港元及相關利息7,719,000港元。根據貸款協議，其他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並須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悉數償還。於其他貸款到期日，本集團並無接獲貸款人有關還款之要求。鑑於該貸款及其累計利息已逾期7年，董事認為本集團就該貸款承擔之合約責任屬輕微，因此，該其他貸款已於以往年度免除。

7. 其他虧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25	—
可換股債券之公允值變動	46,594	86,990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369	1,421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附註14)	29,554	—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915	—
贖回可換股債券之虧損	630	25,700
回購債券之虧損	352	—
解散一間子公司之虧損	—	501
	<u>80,439</u>	<u>114,612</u>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15,009	14,773
其他貸款之利息	10,859	10,148
	<u>25,868</u>	<u>24,921</u>

9. 除所得稅前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達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重列)
(a)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7,425	30,516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支付基準之開支	–	12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49	2,121
	<u>18,874</u>	<u>32,764</u>
(b) 其他項目		
攤銷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80	276
– 其他無形資產	4,840	31,66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5,224	6,20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94)	1,242
物業、機器及設備撇銷	1	143
存貨撇銷	–	661
減值虧損		
–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69	1,421
– 其他無形資產	27,084	88,540
– 應收賬款	29,554	–
– 其他應收款項	1,915	–
經營租賃費用：		
最低租賃付款		
– 租用樓宇	3,634	4,723
– 租用辦公室設備	60	69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本年度	750	880
– 核數服務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17	65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87,860	327,757
研究及開發費用	3,109	7,320

10. 所得稅抵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當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u>—</u>	<u>—</u>
當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度撥備	130	29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512	<u>—</u>
	2,642	<u>299</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7,768)	<u>(25,854)</u>
所得稅抵免	<u>(5,126)</u>	<u>(25,555)</u>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財務報表中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通常為25%。根據相關規定，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之企業有權按照企業所得稅法享有15%之法定優惠稅率。本公司間接全資子公司江蘇科地現代農業有限公司（「江蘇科地」）已獲有關當局認可及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享有15%之法定優惠稅率。本公司於中國之其他子公司須就其應課稅收入按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二零一四年：25%）繳稅。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所得稅抵免及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所產生的會計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	<u>(147,410)</u>	<u>(237,976)</u>
按香港所得稅率16.5% (二零一四年：16.5%) 計算之稅項	(24,321)	(39,266)
毋須課稅收益之稅務影響	(33,442)	(22,437)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47,008	34,364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3,073	1,53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512	-
因稅務寬減而毋須課稅溢利	-	293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子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u>44</u>	<u>(44)</u>
所得稅抵免	<u>(5,126)</u>	<u>(25,555)</u>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出售保健產品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出售本集團於香港新勝國際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新勝」）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新勝集團」）（從事本集團所有保健產品業務）之全部股本權益。該項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出售肥料及農藥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與非控股股東訂立買賣協議，出售本集團於河南寶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寶融」）（從事本集團所有肥料及農藥業務）50.5%的股本權益。該項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a) 上述業務分類之業績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入	13	14,413
銷售及服務成本	<u>(57)</u>	<u>(11,164)</u>
(毛虧)／毛利	(44)	3,249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27	749
分銷成本	(213)	(2,233)
行政費用	<u>(934)</u>	<u>(19,991)</u>
經營虧損	(1,164)	(18,226)
融資成本	(2,188)	(9,241)
商譽減值虧損	-	(5,132)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10,844)
出售子公司之收益 (附註16)	<u>11,055</u>	<u>-</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所得除稅前溢利／(虧損)	7,703	(43,443)
所得稅抵免	<u>-</u>	<u>3,086</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虧損)	<u>7,703</u>	<u>(40,357)</u>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642	(35,691)
非控股權益	<u>(939)</u>	<u>(4,666)</u>
	<u>7,703</u>	<u>(40,357)</u>

(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	256	2,891
攤銷		
— 其他無形資產	—	12,920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370	2,087
物業、機器及設備撇銷	—	4
減值虧損		
— 商譽	—	5,132
— 其他無形資產	—	10,844
經營租賃費用：		
最低租賃付款		
— 租用樓宇	25	15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57	9,435
研究及開發費用	—	32
	<u> </u>	<u> </u>

(c)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於該等財務報表中處理之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淨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534)	(10,461)
投資活動	(163)	(571)
融資活動	593	9,2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95
	<u> </u>	<u> </u>
現金流出淨額	<u> (104)</u>	<u> (1,563)</u>

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重列)
(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42,133)	(211,99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8,642</u>	<u>(35,691)</u>
	<u>(133,491)</u>	<u>(247,690)</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757,736</u>	<u>2,713,798</u>

(b)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故並未就該兩個年度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作出攤薄調整。

13.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式，與煙草農業現金產生單位相關之無形資產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減值虧損分別約88,540,000港元及27,084,000港元已計提撥備，原因為此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於相應年度之賬面值。

14. 應收賬款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216,239	357,589
減：累計減值	(29,554)	—
	<u>186,685</u>	<u>357,589</u>

(a) 賬齡分析

按發票日期計並扣除減值虧損，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	5,984	7,253
30天至90天	1,634	7,860
91天至180天	23,967	44,700
180天以上	155,100	297,776
	<u>186,685</u>	<u>357,589</u>

銷售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180天（二零一四年：180天）。

(b) 應收賬款之減值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年初	—	—
於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附註7）	29,554	—
於年末	<u>29,554</u>	<u>—</u>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收賬款29,55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已個別釐定為減值。個別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出現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管理層估計該等應收款項將僅可收回一部份。因此，本集團已於年內就被認為不可收回之金額確認減值虧損。

(c)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逾期0至3個月	15,474	107,796
逾期4至6個月	23,195	78,618
逾期6個月以上	<u>116,431</u>	<u>111,362</u>
	<u><u>155,100</u></u>	<u><u>297,776</u></u>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款與眾多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分散客戶有關。根據過往信貸記錄，管理層認為鑑於信貸質素並無發生重大變動及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5.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	644	16,419
30至90天	5,691	5,631
91至180天	16,774	23,920
180天以上	<u>46,449</u>	<u>22,447</u>
	<u><u>69,558</u></u>	<u><u>68,417</u></u>

應付賬款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60天（二零一四年：30至60天）內到期。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額為11,944,000港元之應付票據由本集團金額為11,944,000港元之定期存款作抵押。

16. 出售子公司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其於新勝集團之100%股權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代價為1港元，及出售其於河南寶融之50.5%股權予一名非控股股東，代價為人民幣5,050,000元（相等於6,313,000港元）。

於出售日期，新勝集團及河南寶融之資產淨值／（負債淨額）如下：

	新勝 集團 千港元	河南 寶融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合共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12,709	424	13,133
存貨	5,208	2,337	7,545
應收賬款	988	482	1,470
其他應收款項	28,079	12,418	40,497
現金及銀行結餘	80	52	132
應付賬款	(268)	(5,570)	(5,8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900)	(1,163)	(16,063)
借貸	(40,660)	–	(40,660)
非控股權益	3,074	(4,484)	(1,410)
出售之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5,690)	4,496	(1,194)
於出售子公司時解除匯兌儲備	(3,395)	(153)	(3,548)
出售子公司之收益（附註11）	9,085	1,970	11,055
以現金支付之總代價	<u>–</u>	<u>6,313</u>	<u>6,313</u>

有關出售子公司之現金流量淨額分析如下：

現金代價	–	6,313	6,313
減：出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u>(80)</u>	<u>(52)</u>	<u>(132)</u>
出售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u>(80)</u>	<u>6,261</u>	<u>6,181</u>

17. 訴訟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之公告所詳述，江蘇科地（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及其他人士於中國的法律訴訟中被指定為被告，被控於償還債務方面違約。

指控稱梅勁松先生（「原告」）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前向江蘇永祿肥料有限公司（由單曉昌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間接墊付人民幣111.5百萬元（「指稱貸款」）。當中江蘇科地、江蘇中賽環境科技有限公司、單曉昌先生及單茁君女士被指為指稱貸款的擔保人。單曉昌先生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辭任江蘇科地法定代表人。

董事會在中國法律顧問的協助下正就案件收集進一步資料。中國法律顧問已接獲指示，查證及確認該案件的現況及處理與該案件有關的所有事宜，確保本公司在有關法院的規限下有充分的時間妥善處理該案件並保障本公司及江蘇科地的利益。

根據中國法律顧問之法律意見，董事認為毋須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該訴訟作出撥備。

18. 呈報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透過配售代理以每股0.07港元配售不超過542,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本公司新普通股。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的配售協議，142,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已按每股0.07港元發行以獲取現金，總現金代價約為9,940,000港元（未扣除有關開支）。
- (b)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透過配售代理以每股0.074港元配售不超過4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本公司新普通股。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的配售協議，142,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已按每股0.074港元發行以獲取現金，總現金代價約為10,508,000港元（未扣除有關開支）。
- (c) 董事會擬按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之每十股每股0.01港元之現有股份合併為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之一股每股0.10港元之合併股份之基準實施股份合併。於股份合併生效後，董事會亦擬將每手買賣單位由2,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3,000股合併股份。有關該安排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之公告。
- (d)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透過配售代理以每股0.075港元配售不超過258,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本公司新普通股。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的配售協議，258,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已按每股0.075港元發行以獲取現金，總現金代價約為19,350,000港元（未扣除有關開支）。

1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或經重列以披露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該等重新分類對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權益總額概無影響。

摘錄自獨立核數師報告

不發表意見之基準

(i) 與其他無抵押貸款有關之範圍限制

貴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向獨立第三方借入的其他無抵押貸款，賬面值約為51,230,000港元。貴公司已評估該貸款的公允值金額相等於其面值，因此，該貸款按與其面值相若之公允值確認及列賬。進行審核時，本核數師未能就該貸款取得貸款人與貴公司訂立之正式貸款協議，故本核數師未能進行任何計劃或替代審核程序，以查證該貸款之存在、完整性及估值。因此，本核數師未能取得足夠證據，以使本核數師信納該貸款的初步確認及後續計量沒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本核數師取得恰當的審核證據，並發現須就此作出任何調整，則可能將對貴集團及貴公司本年度的負債淨額及虧損造成影響。

(ii) 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重大不確定因素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披露，貴集團及貴公司面臨多種導致重大基本不確定因素的情況。貴集團及貴公司正實行附註2.3所載之若干財務措施，因此，貴公司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然而，本核數師無法取得足夠審核證據，評估持續經營假設，其有效性乃視乎貴公司兩名主要股東及一名董事、往來銀行及債權人的持續財政支持以及貴集團短期內產生足夠的營運資金的能力。此等重大基本不確定因素導致貴集團及貴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成疑。

倘若持續經營假設為不適當，則需要作出調整，以將所有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撇減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及為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任何該等調整。

不發表意見

由於在不發表意見之基準段落所述事宜之重要性，本核數師無法獲得充分恰當之審核證據作為作出審核意見之依據。因此，本核數師並無就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發表意見。於其他各方面，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製造及銷售農業密集烘烤房及買賣相關機械，以及提供數字電視廣播服務。因中國需求收縮、市場不確定因素及經濟疲弱，整體業務表現未如理想。管理層一直竭盡所能，致力克服障礙，其採取嚴格成本監控措施，關閉持續表現遜色之業務，同時積極尋求向外部投資者商討潛在業務商機及可能注資機會。

分類分析

煙草農業業務

煙草農業業務乃透過本公司的一間間接全資子公司江蘇科地經營。江蘇科地乃現代煙草農業機械生產製造商之一，專注於中國製造、銷售及分銷密集煙草烘烤房及其他相關產品。江蘇科地亦為中國煙草總公司（「煙草總公司」）的認可供應商之一。其大部份產品乃透過公開招標及競標程序出售予煙草總公司的地方對口單位。

該業務於本年度的收入銳減73.8%至122.9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468.9百萬港元）。此減幅主要由於煙草烘烤房的銷售縮減及市場不明朗因素所致。該業務亦錄得虧損約72.7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12.7百萬港元），其中包括資產之減值虧損59.9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90.0百萬港元）。與上一財政年度相似，生產成本及直接開支之上升持續吞佔該分類所產生之溢利。雖然管理層已致力控制成本，於年內投放更多資源於提升溫室及其他移栽機之銷售，惟此項業務營運仍遠遠未如理想。

數字電視業務

數字電視業務乃透過業務工具於中國湖南省開展。本年度該業務表現理想，收入由上一財政年度之4.7百萬港元增加73.9%至約8.1百萬港元，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之6.2%。收入增加乃主要受湖南省廣播頻道業務產生的廣告收入大幅改善推動。然而，該業務於本年度仍錄得分類虧損，惟已削減至0.9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4百萬港元）。

數字電視播放業務為受政策驅動的行業，目前，互聯網媒體等其他替代品對此業務構成壓力。為維持此分類之可持續增長，本公司考慮透過投入更多資源或邀請業內其他戰略性投資者加入，以加強其市場推廣策略，節目多樣性及提升客戶基礎。本公司對數字電視業務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在收入及現金流方面可取得進一步增長充滿信心。

財務回顧

收入

回顧本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產生之收入為131.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473.5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72.3%。來自煙草農業業務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93.8%，減少73.8%至約122.9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468.9百萬港元）。收入大幅減少主要源於中國煙草烘烤房的銷售萎縮，加上主要煙草種值地區的市場不明朗因素所致。由於受煙草農業的獨特季節性影響，本年度上半年錄得較多銷售屬正常現象，因此約60%收入乃於本年度上半年錄得。

銷售及服務成本以及毛利

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之銷售及服務成本總額為90.7百萬港元，佔總收入約69.2%。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所得之整體毛利較去年的142.7百萬港元大幅下跌71.7%至40.4百萬港元。毛利率較去年的30.1%輕微上升至本年度的30.8%。勞工成本、板鋼、物流成本及間接生產成本為維持最佳毛利之主要因素。

於本年度，建造烘烤房的主要部件板鋼的定價較去年相對波動。管理層認為持續且價格穩定的供應對業務經營至為重要，因此當地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板鋼價格，並在適當時候或會考慮進行對沖。

分銷成本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銷成本為29.2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95.8百萬港元），佔總收入的22.2%（二零一四年：20.2%）。分銷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銷售訂單減少導致發貨次數減少所致。分銷成本所涉及之直接勞工成本為6.7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1.9百萬港元），佔本

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總分銷成本約22.9%（二零一四年：12.4%）。管理層將繼續精簡物流程序以達致最佳分銷成本水平。

行政費用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取成本緊縮措施，包括裁減非營運員工及停止其他不必要之行政開支。因此，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行政費用減少60.3%至34.2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86.1百萬港元）。持續經營業務之行政費用包括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4.8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31.7百萬港元）、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4.2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4.7百萬港元）及員工成本總共10.6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7.8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來年將繼續採取嚴厲成本控制措施。

經營虧損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虧損為14.0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9.9百萬港元），較去年大幅增加。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乃主要由於銷售額縮減、市場不明朗因素及其他不可預見因素所致。

融資成本

於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利息開支為25.9百萬港元，較去年的24.9百萬港元輕微上升3.8%。此增幅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內計息貸款利率優惠減少，及中小企業私人配售債券利息開支增加所致。鑑於借貸融資成本高企及為應對流動資金緊張，本公司已與中國多間銀行磋商潛在再融資安排。此外，本公司亦正在分析除配售外的其他集資活動的可能性，並可能邀請戰略業務夥伴。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之已終止經營業務指肥料及農藥業務和保健產品業務。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之經營虧損較去年的18.2百萬港元減少至1.2百萬港元。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錄得除所得稅後淨溢利7.7百萬港元，當中包括出售子公司收益11.1百萬港元，而去年則錄得虧損40.4百萬港元。

年度虧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本年度虧損較去年的252.8百萬港元下降46.8%至134.6百萬港元。本年度虧損乃主要由於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虧損27.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88.5百萬港元）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31.5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無）。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133.5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247.7百萬港元）。每股虧損為4.84港仙（二零一四年：9.13港仙）。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為5.15港仙（二零一四年：7.81港仙）。

資本結構

年內，可換股債券已兌換為1,069,140,697股本公司之普通股。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3,782,938,941股（二零一四年：2,713,798,244股）。

於結算日後，董事會建議按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之每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股份合併為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之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合併股份之基準實施股份合併（「股份合併」），董事會亦建議，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將每手買賣單位由2,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3,000股合併股份。預期買賣股份之流通量將會相應增加，而股份之市值將可更準確反映本公司之內在價值。董事會認為，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對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整體有利。有關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之公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隨著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提早贖回192.7百萬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之未償還本金額減至459,730,500港元，該等可換股債券隨後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兌換為本公司1,069,140,697股普通股。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狀況及資本負債狀況因而得到改善。於報告日期，並無未償還之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錄得淨流動負債177.4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486.9百萬港元），及淨負債119.9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439.1百萬港元）。

一般而言，本集團通過內部產生之現金流及借貸為其經營撥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合共約為8.0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46.9百萬港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大幅增加至8.0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2.8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

0.62(二零一四年:0.56),即流動資產284.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627.6百萬港元)除以流動負債461.5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114.5百萬港元)。管理層認為該比率並不穩健亦不理想,並將努力改善整體財務狀況及可持續經營能力。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包括未償還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值、借貸、應付票據、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及應付子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金額合共為約345.9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058.5百萬港元)。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資產負債比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為102.5%(二零一四年:144.7%)。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改善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兌換可換股債券所致。

就幣值而言,可換股債券均以港元計值。就借貸、應付票據及應付子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而言,逾83.7%結餘以人民幣計值,剩餘部份則以港元計值。

本公司有一筆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之無抵押其他貸款,其賬面值約為54.1百萬港元。本公司去年未能與貸方達成正式貸款協議。於結算日後,本公司開始積極與貸方代表溝通,及貸方已確認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本金金額為51.2百萬港元。本公司有信心即將可敲定正式協議。

鑑於流動資金緊張問題,本公司兩名主要股東及一名董事已承諾向本公司提供財政援助。本公司亦正在考慮潛在籌資活動,與外部投資者洽談投資,並嘗試邀請戰略業務夥伴進行合作。本公司一直謹慎處理流動資金及償債問題,而董事相信本公司將能夠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及長期可持續發展。

集資活動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結算日後,本公司已完成三批配售事項,合共542百萬股新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予獨立第三方。配售事項籌得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38.6百萬港元,將用於一般營運資金以支持業務經營及促進本集團業務發展。有關配售事項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外幣管理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列賬和進行。本集團恪守穩健的外幣風險管理策略，主要透過維持外幣資產與相應貨幣負債之平衡，以及外幣收入與相應貨幣開支之平衡，將外匯風險減至最低。鑑於以上所述，相信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故本集團並無實施對沖措施。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總賬面值約為36.6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39.3百萬港元）及零港元之銀行存款（二零一四年：44.1百萬港元）已作為一間中國子公司之銀行借款的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法律訴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一項民事債務訴訟，案件編號為(2015)錫民初字第0005號。江蘇科地（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及其他三名人士（即江蘇中賽環境科技有限公司、單曉昌及單茁君）作為債務擔保人身份被指定為共同被告。

指控稱梅勁松（「原告」）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前向江蘇永祿肥料有限公司（「江蘇永祿」）間接墊付人民幣111.5百萬元（「指稱貸款」）。原告向被告索賠約人民幣30.0百萬元，連同應計利息。

單曉昌曾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江蘇科地之法定代表人，彼已分別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辭任上述職務。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江蘇永祿為單曉昌全資擁有及控制之公司。

董事會已接管法律訴訟的程序，並委任中國法律顧問處理與該案件有關的所有事宜及就有關事項尋求其意見。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164名（二零一四年：231名）全職僱員（包括董事在內）。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總員工成本約為18.9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32.8百萬港元），當中包括董事酬金但未計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支付基準之開支。由於實施成本控制措施，江蘇科地煙草烘烤房之生產及其他行政職能的僱員已減少。本年度並無產生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支付基準的開支（二零一四年：0.13百萬港元），該開支指授予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公允值，並不涉及任何現金流出。

前景

隨著「十二五計劃」的持續開展，中國政府繼續關注農業問題。作為農機行業中農業密集烘烤房的製造商之一，本公司正努力把握農業政策所帶來的商機。

本公司考慮將更多資源重新分配至數字電視業務，以從繁榮發展的中國電影放映及娛樂行業捕捉商機。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精簡其業務模式及架構，採用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並捕捉機會發掘農業或其他行業的其他商機。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購買、贖回或出售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制定。本公司所採納之原則著重一個高質素之董事會、良好內部監控、對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1. 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井泉瑛孜女士一直深入參與本集團的業務運作。儘管井泉瑛孜女士極希望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但彼最後由於本集團的其他緊急事務而未能抽身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執行董事錢偉強先生擔任大會主席；及
2. 守則條文第A.1.3條規定，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應向全體董事發出至少14天通知。至於召開其他所有董事會會議，應發出合理通知。基於實際原因，本公司並無就所有董事會會議發出14天事先通知。本公司已在有關董事會會議通知內說明基於實際原因未能給予14天事先通知之原因。董事會將在實際可行之情況下盡力就董事會會議給予14天事先通知。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於本年度，本公司繼續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之規定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於本年度一直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有關行為守則。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蘇志汶先生、李智華先生及趙志正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李智華先生，彼擁有豐富的會計及相關財務報告專業知識。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季度及中期業績、經審核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均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且已作出足夠披露。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內舉行四次會議。

代表董事會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井泉瑛孜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井泉瑛孜女士（主席）、錢偉強先生、吳中心先生及Stephen William Frostick先生；非執行董事則為劉國順教授；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蘇志汶先生、李智華先生及趙志正先生。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內保存七日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code-hk.com> 內保存。